附件4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3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（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）项目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**

本项目是依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川财农〔2023〕89号）、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做好2023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—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N〔2023〕-2232号）和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《2023年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方案》的通知（川农函〔2023〕362号）等文件立项。本项目名称为2023年省级财政农业高质量发展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（农产品质量安全省建设）项目，由省农业厅下达项目任务：抽检各类农产品样品75个；抽取农产品及产地协同监测样品75个。由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厅下达资金：9.5万元。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样品购置、专用耗材、标准文本、小型配套设备购置（含软件）、检测仪器和设施检定校准、维修维护、废弃物处置；数据统计分析和检测结果会商通报；检测能力提升、验证、考核等。该项目的主管部门（单位）为绵竹市农业农村局，主要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制订，组织项目实施，资金使用管理等。该项目由农安中心具体实施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本项目内容为抽检各类农产品样品75个；抽取农产品及产地协同监测样品75个。具体绩效目标：数量指标包括抽检各类农产品样品75个，抽取农产品及产地协同监测样品75个；质量指标为工作完成率100%；时效指标为完成时间≤1年；成本指标为财政资金使用≤9.5万；社会效益指标是为风险评估提供依据；可持续影响指标是为消费者吃上方心农产品提供依据；满意度指标是满意度≥98%。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进度计划有序推进，申报内容符合实际，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**（三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。**

一是为全面了解工作开展情况及工作成效，切实加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监督管理，成立项目绩效考评工作组。二是依据制定的监测方案，项目是否按进度完成，完成的质量是否经过省厅的能力验证，三是绵竹市是否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由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厅下达资金：9.5万元。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样品购置、专用耗材、标准文本、小型配套设备购置（含软件）、检测仪器和设施检定校准、维修维护、废弃物处置；数据统计分析和检测结果会商通报；检测能力提升、验证、考核等。为确保项目建设廉洁高效，实施项目所使用的试剂、耗材及标准品、设备零配件的更换均公开采购供应商。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进度安排有序推进工作，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、合理合规，采取报帐制进行管理，按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开支。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**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（可用表格形式反映）。**

1．资金计划。由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厅下达资金：9.5万元。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样品购置、专用耗材、标准文本、小型配套设备购置（含软件）、检测仪器和设施检定校准、维修维护、废弃物处置；数据统计分析和检测结果会商通报；检测能力提升、验证、考核等。为确保项目建设廉洁高效，实施项目所使用的试剂、耗材及标准品、设备零配件的更换均公开采购供应商。

2．资金到位。资金到位9.5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3．资金使用。截至2023年12月底，资金支出9.5万，资金使用100%。包括专用耗材费31394元，小型配套设备购置55886元，检测仪器和设施检定校准7720元。该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进度安排有序推进工作，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、合理合规，采取报帐制进行管理，按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开支。

**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项目财务管理由市农业农村局财务股统一管理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。**该项目由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制订，组织项目实施，资金使用管理等，由农安中心进行具体实施。实施流程如下：制定科学合理的监测方案——严格按照计划及标准方法进行抽检，统一判定标准——强化能力验证——完成监测结果分析报告。

**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**该项目资金共计9.5万元，截至目前，已完成建设。项目资金支出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实行，经领导批准后执行，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的用途相符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，无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。

**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。**为加强项目管理，市农业农村局采取严格的监管手段、监管程序，局财务股、局主责办不定期开展督导检查，积极配合市委巡察组对项目进行监督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该项目按照上级相关部门的要求进行，项目决策正确、管理合理、项目完成符合要求，完成效果良好，确保了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正常开展。2023年完成绵竹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共75个样品，风险监测中蔬菜30个、食用菌3个、茶叶2个、水果12个、水稻20个，监督抽检中蔬菜4个、水果4个。蔬菜、食用菌、茶叶、水果合格率均100%，粮食作物水稻合格率5%。有5个蔬菜样品、3个水果样品、1个食用菌有农药检出，茶叶无农药检出。粮食作物水稻有重金属铅检出20次，超标0次；重金属镉检出20次，超标19次；重金属铬检出20次，超标0次。监督抽检的8个样品中仅有1个样品有1次农药检出。2023年完成农产品及产地协同抽样共75个，包括小麦25个、水稻25个和土壤25个，样品抽取后及时送至德阳市农产品检测中心。数量指标完成率100%；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98%，完成预期值，2023年全市未发生重大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；在2023年12月初，完成全部的预期目标，包括目标任务和资金支付任务，完成时间≤12个月；项目下达经费9.5万元，到2023年12月底前资金支付9.5万元，资金使用率100%，成本控制目标实现程度100%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为风险评估提供依据为消费者吃上方心农产品提供依据；满意度指标是满意度≥98%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**（一）评价结论。**

该项目资金的投入，保障了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锻炼了检验检测人员队伍，提升了检测能力，确保了仪器设备的有效性，强化了基层检测服务水平，进一步提高了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水平和意识，有效防范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**（二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无

**（三）相关建议。**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提前谋划，优化资金使用方案，兼顾科学性和实效性，使项目资金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。